

报告表编号
2020 年
编号：

开平市宝隆食品有限公司年产代可可脂巧 克力 100 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单位：开平市宝隆食品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开平市几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5 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开平市宝隆食品有限公司年产代可可脂巧克力 100 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单位	开平市宝隆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联系人			
通讯地址	开平市长沙区杜澄侨联大厦一、二楼				
联系电话		传真	---	邮政编码	
建设地点	开平市长沙区杜澄侨联大厦一、二楼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 扩建 ☐ 搬迁 ☐ 其他变更 ☐		行业类别	C1421 糖果、巧克力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634.44		建筑面积 (平方米)	956.96	
总投资 (万元)	200	其中：环保 投资(万元)	6	环保投资 占 总投资比 例	3%
评价经费 (万元)			预期投产日 期	2019.10	

一、工程内容和规模：

1、项目由来

开平市宝隆食品有限公司（下称“建设单位”）位于开平市长沙区杜澄侨联大厦一、二楼，用地中心的地理坐标为：N 22.381078°，E 112.654776°，建设项目投资 200 万元，主要从事巧克力的生产，预计年产代可可脂巧克力 100 吨。

开平市宝隆食品有限公司（下称“建设单位”）属于《开平市“散乱污工业企业”（场所）综合整治》范围，需要完成整治工作。现按照有关要求补办环评手续。公司已运营多年，运营期间没有被周边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中相关规定，该项目需办理环保审批手续。现受建设单位委托，开平市几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属于“三、食品制造业—16 营养食品、保健食品、冷冻饮品、食用冰制造及其他食品制造—其他（手工制作和单纯分装除外）”，故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概况

（1）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 435 平方米，建筑面积 747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厂房。厂房已经施工完毕。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厂区包括生产车间、仓库和办公室。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各车间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5。

表 1-1 项目经济技术参数表

序号	分类		单位	数量
1	总用地面积		m ²	634.44
2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634.44
3	总建筑面积		m ²	956.96
4	其中	生产车间	m ²	667.32
		仓库	m ²	211.74
		办公室	m ²	21
		楼梯	m ²	54.5
		电梯	m ²	2.4

表 1-2 项目建筑一览表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m ² ）	层数	建筑高度（m）
生产车间	667.32	第 1,2 层	3
仓库	211.74	第 1,2 层	3
办公室	21	第 2 层	3

表 1-3 建设项目构成一览表

项目	内容	规模或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年生产代可可脂巧克力 100 吨	生产加工
储运工程	仓库	211.74m ³	储存原料与成品

辅助工程	办公室区	21m ³	日常办公
	供电	10 万 kw*h	供应生产用电和办公室用电
	供水	1075.3t/a	给水由市政供水接入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设施	187.92t/a	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新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 主要原材料与产品情况

本项目主要从事巧克力的生产，主要原辅材料及产品情况见表 1-4。

表 1-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产品情况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单位	数量	最大年储存量	使用工序
产品	代可可脂巧克力	吨/年	100	/	/
原辅材料	代可可脂	吨/年	28	5	巧克力生产
	白砂糖	吨/年	24	4	巧克力生产
	花生	吨/年	8	1	巧克力生产
	可可粉	吨/年	14	2	巧克力生产
	植物油	吨/年	19.25	2	巧克力生产
	小麦粉	吨/年	3.5	1	巧克力生产
	全脂奶粉	吨/年	5.5	2	巧克力生产
	磷脂	吨/年	0.4	0.2	巧克力生产
	包装材料	吨/年	5	1	包装

(3) 主要设备情况

项目主要的生产和辅助设备见下表 1-5。

表 1-5 项目主要生产和辅助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型号（规格）	使用工序	备注
1	熔油机	1	0.3立方	熔油	电能
2	保温缸	4	0.5立方	保温	电能
3	精磨机	2	夏氏500	精磨	电能
4	精磨机	2	QJM500	精磨	电能
5	面粉搅拌机	1	/	搅拌	电能
6	隧道式烤炉	1	/	威化	电能
7	浇注机	1	/	成型	电能
8	巧克力涂层机	2	QTYJ600	成型	电能
9	制冷机组	1	/	冷却	电能
10	巧克力生产线	1（条）	/	成型	电能
11	包装机	2	/	内包装	电能
12	枕式包装机	1	CB-100X	外包装	电能
13	自动封口机	1	/	外包装	电能
14	臭氧消毒机	1	/	消毒	电能
15	冷库	1	/	保鲜	电能

16	激光打标签机	1	LCS-A	打标签	电能
17	冷却塔	1	Th-40	冷却	电能
18	冷却塔	1	15t/h	冷却	电能
19	空压机	2	DL-15A	/	电能

注①：以上生产设备、产品及生产工艺均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规定的《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之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相关要求。

注②：冷库和制冷机组所使用冷媒种类皆为R22（二氟一氯甲烷）。

R22制冷剂：根据《中国受控消耗臭氧层物质清单》可知，按照《议定书》最新的调整案规定，2013年生产和使用分别冻结在2009和2010年两年平均水平，2015年在冻结水平上削减10%，2020年削减35%，2025年削减67.5%，2030年实现除维修和特殊用途以外的完全淘汰。

（4）项目能耗情况

根据厂方提供的资料，项目主要能耗情况见下表 1-6。

表 1-6 能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1	水	1075.3m ³ /a
2	电	10 万 w*h

（5）人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13 人，每天 1 班，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240 天，均不在厂内食宿。

（6）给排水情况

① 给水

生活用水：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用水，共有员工13人，均不在厂内食宿。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参考《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人均用水按40升/人·日计算，用水量为0.52t/d，124.8t/a。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临时储存于化粪池内，由企业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将生活污水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生产用水：本项目中巧克力产品的特性为易受潮产品，产品品质、口感受水分影响较为敏感，须避免接触水分。本项目为整治补办环评企业，拖地、保温缸用水均无常规系数进行计算，且企业正在生产中，故用水量以企业提供作为使用。生产车间、仓库的地面不进行冲洗，每天打扫，每日拖一次地，每次拖地约消耗水0.1t，每年耗水约24t；巧克力生产设备外围每日进行清洁，清洁过程中仅用铲子和气枪将生产废料清除，用抹布擦拭，抹布用水约0.05t/d，12t/a；少量工具需要每日清洗，耗水0.2t/d，48t/a。项目拟建一个沉淀池，清洗废水先经沉淀池处理后临时储存于沉淀池内，由企

业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将清洗废水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项目生产线有4个保温缸、1台熔油机，为隔水保温，保温用水在夹层密封循环使用，保温温度不高，蒸发损失比较少，每年补充一次清水，共补充0.5t；项目威化生产步骤需要加入水，根据企业提供，水跟小麦粉的比例为1:2，故用水2t/a，威化生产时水分全部蒸发；项目设置两台冷却塔，一台流量15m³/h，另一台流量30m³/h，不外排，只需补充因蒸发等损耗的水量，蒸发量取循环水量的1%，则补充新鲜水为3.6t/d，即864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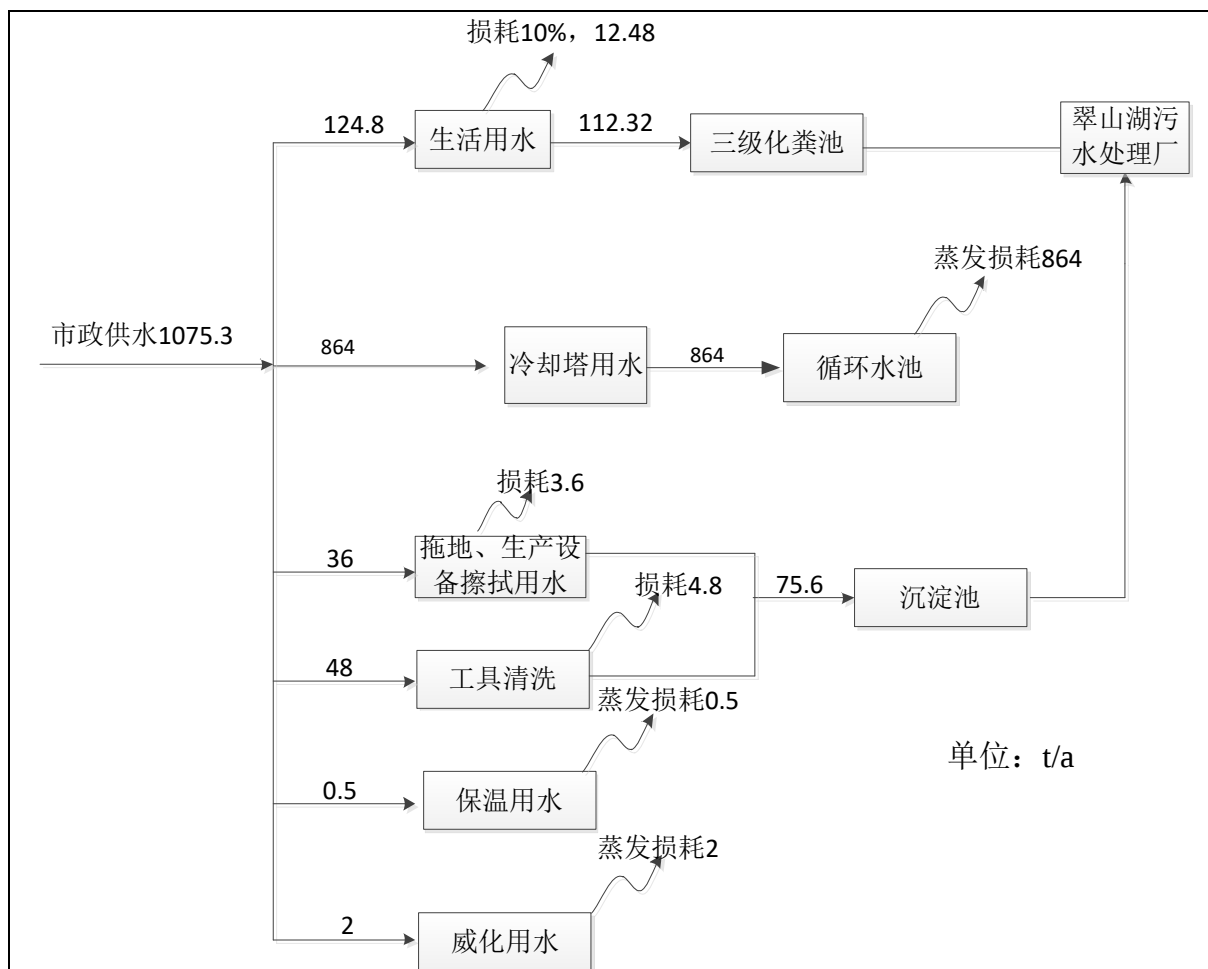
② 排水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雨水经道路和建筑物四周引水系统，将屋面和地面的雨水经管渠接入厂区雨水排放总管道；项目生产中有清洗废水；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临时储存于沉淀池内，由企业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将清洗废水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预处理后临时储存于化粪池内，由企业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将清洗废水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表 1-7 项目用水、排水情况

单位：t/a

工序	用水（新鲜水）	消耗	排水
拖地用水	24	2.4	21.6
生产设备表面擦拭用水	12	1.2	10.8
工具清洗用水	48	4.8	43.2
保温缸、熔油缸	0.5	0.5	0
威化用水	2	2	0
冷却塔	864	192	0
办公生活	124.8	12.48	112.32
合计	1075.3	887.38	187.92



二、政策及规划相符性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中的规定，本项目的行业类别及代码为 C1421 糖果、巧克力制造，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项目所使用的原材料、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品及设备；不属于《广东省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实施方案》中的重点淘汰类和重点整治类；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发改体改[2019]1685 号）中的负面清单。

2.选址可行性分析

根据项目土地利用规划，项目所在地块属于工业用地，用地合法。

项目位置附近水体镇海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类区，项目所在地不属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需要特殊保护的地区，符合区域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分要求；声环境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地下水属《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废水、废气禁排区域。

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相关规划的要求，是合理合法的。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开平市宝隆食品有限公司位于开平市长沙区杜澄侨联大厦一、二楼。项目厂区东面为七十二家私房菜馆；距南面20m为苍江；西面5m为荒废楼房；距北面22m为朝龙里。项目周围具体的四至情况见附图2。

根据项目选址的四至情况，项目所在地周围的现有污染源为项目周边生产企业产生的三废等。具体见表1-7。

表1-7 项目周围污染源情况

污染源名称	距离/m	方向	主要污染物
七十二家私房菜馆	邻近	东面	油烟、噪声、厨余垃圾
苍江	20	南面	/
荒废楼房	5	西面	/
朝龙里	22	北面	生活垃圾、噪声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开平市位于广东省中南部，东经 112°13'至 112°48'，北纬 21°56'至 22°39'；东北连新会，正北靠鹤山，东南近台山，西南接恩平，西北邻新兴。濒临南海，靠近港澳，东北距江门市区 46 km，距广州 110km，北扼鹤山之冲，西接恩平之咽，东南有新会为藩篱，西南以台山为屏障。位于江门五邑中心，地理位置优越。全市总面积 1659 平方公里。1649 年建县，1993 年 1 月 5 日撤县设市，1995 年被国家定为二类市。现辖 13 个镇和三埠、长沙 2 个办事处以及 1 个省示范性产业转移工业园。

1、地貌、地质特征

开平市地势自南、北两面向潭江河谷倾斜，东、中部地势低。南部、北部多低山丘陵，西北部的天露山海拔 1250 米，是江门五邑最高峰；东部、中部多丘陵平原，大部分在海拔 50 米以下，海拔较高的有梁金山（456 米）、百立山（394 米）。主要山脉有天露山、梁金山、百立山、罗汉山等。主要矿藏有煤、铁、钨、铜、石英石等。地势自南北两面向潭江河各地带倾斜，海拔 50 米以下的平原面积占全市面积的 69%，丘陵面积占 29%，山地面积占 2%。

开平市的地质大部分为花岗岩和沙页岩结构。有两条断裂带横贯域内。一条是海陵断裂带，南起阳江市南部沿海，经恩平市大槐、恩城、沙湖进入域内马冈、苍城、大罗村，再过鹤山、花县、河源、和平至江西龙南县；另一条是金鸡至鹤城断裂带（属活性断裂带），南起台山市挪扶，经域内金鸡墟、瓦片坑、蚬冈、赤坎、交流渡、梁金山、月山至鹤城。两条断裂带把市域划分为南、北、中三块。

2、气象、气候特征

开平市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气候温和，四季如春，属南亚热带季风海洋性气候区。日照充足，雨量充沛，冬季受东北风影响，夏季受东南季风影响，每年 2-3 月有不同程度的低温阴雨天气，5-9 月常有台风和暴雨。

根据开平市气象部门 1997~2016 年的气象观测资料统计，全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开平市 1997~2016 年气象要素统计见下表 2-1。

表 2-1 开平气象站近 20 年的主要气候资料统计表

序号	气象要素	单位	平均（极值）
1	年平均气压	hPa	1010.2

2	年平均温度	℃	23.0
3	极端最高气温	℃	39.4
4	极端最低气温	℃	1.50
5	年平均相对湿度	%	77
6	全年降雨量	mm	1844.7
7	最大日降水量	mm	287.0
8	雨日	Day	142
9	年平均风速	m/s	1.9
10	最大风速	m/s	24.8
11	年日照时数	hPa	1696.8
12	年蒸发量	mm	1721.6
13	最近五年平均风速	m/s	1.9

3、自然资源、土壤与植被

开平市矿产资源丰富，矿产资源已探明和开采的有铁、锰、铜、锡、金、铀、煤、独硅石、耐火石、钾长石等 33 种。

开平市生物资源种类繁多。植物方面有种子植物和蕨类植物，主要代表科有壳斗科、山茶科、木兰科、樟科、桑科、蝶形花科、梧桐科、苏木科、桃金娘科、山龙眼科和芭蕉科等。动物方面主要是鸟、鱼、虫、兽。常见的珍稀动物有穿山甲、大头龟、果子狸、猴面鹰。较多的野生动物有山猪、石蛤、鳖、蛇、鹧鸪、坑螺等。

项目所在区域的土壤属冲积泥沙土壤和冲积黄红壤；周围植被主要为亚热带、热带的树种。乔木主要有松科、杉科、樟科、木麻黄科等。草被以芒萁为主，蕨类次之，常见芒萁群和马尾松、岗松、小叶樟、大叶樟、鸭脚木、乌桕、荷木、桃金娘、野牡丹和算盘子等。

4、河流水系

潭江是珠三角水系的 I 级支流，主流发源于阳江市阳东县牛围岭，与莲塘水汇合入境，经百合、三埠、水口入新会市境，直泻珠江三角河口区，向崖门奔注南海。潭江全长 248km，流域面积 5068km²；在开平境内河长 56km，流域面积 1580km²，全河平均坡降为 0.45%。上游多高山峻岭，坡急流，山林较茂密，植被较好；中下游地势较为平坦开阔，坡度平缓，河道较为弯曲，低水时河沿沙洲毕露。

潭江常年受潮汐影响，属弱径流强潮流的河道。据长沙、石咀、三江口、黄冲四水位站资料统计分析，潭江潮汐作用较强，而径流影响亦不可忽略。潭江地处暴雨区，汛期洪水峰高量大；枯水期则因径流量不大，河床逐年淤积，通航能力较差。开平境内潭江的主要支流包括镇海水、新昌水、新桥水、公义水、白沙水和蚬岗水等。

5、项目所在区域所属的各类功能区划范围见下表：

表 2-2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所属的各类功能区划

编号	项目		类别
1	水环境功能区	地表水	项目附近水体为镇海水，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 号），镇海水为渔工农业用水，水质目标为Ⅲ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及《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项目所在地区属声环境功能2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风景名胜区分区		否
6	是否自然保护分区		否
7	是否森林公园		否
8	是否生态功能保护区		否
9	是否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分区		否
10	是否人口密集区		否
11	是否生态敏感与脆弱区		否
12	是否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否
13	是否水库库区		否
14	是否水源保护区		否
15	是否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		否

备注：

1、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107、其他食品制造中的除手工制作和单纯分装外的”报告表类别，对应的是Ⅳ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2、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HJ964-2018）附录A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为食品制造业，属于“其他行业”中的全部类别，建设项目类别为Ⅳ类，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气象资料等数据的可获得性、数据质量、代表性等因素，本项目选择 2019 年作为评价基准年。

（1）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现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引用《2019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其监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公示网站：http://www.jiangmen.gov.cn/bmpd/jmssthjj/hjzl/ndhjzkgb/content/post_2007240.html

表 3-1 江门市开平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 μg/m ³	60 μg/m ³	16.67%	不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3 μg/m ³	40 μg/m ³	57.50%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8 μg/m ³	70 μg/m ³	68.57%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5 μg/m ³	35 μg/m ³	71.43%	
CO	第 95 位百分数浓度	1.3mg/m ³	4mg/m ³	32.5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第 90 位百分数浓度	172 μg/m ³	160 μg/m ³	107.50%	

从监测数据得知，SO₂、NO₂、PM₁₀、PM_{2.5} 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年平均浓度限值的要求；CO 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的要求；O_{3-8H} 未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的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不达标区。

（2）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9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 六项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见表 3-2。

表 3-2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点位名称	监测点位坐标/m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现状浓度	占标率/%	优良天数比例/%	超标频率/%	达标情况
	X	Y								
开平市气象站	/	/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 μg/m ³	10 μg/m ³	16.67 %	87.4%	12.6%	不达标
	/	/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μg/m ³	23 μg/m ³	57.50 %			
	/	/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μg/m ³	48 μg/m ³	68.57 %			
	/	/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μg/m ³	25 μg/m ³	71.43 %			
	/	/	CO	第 95 位百分数浓度	4mg/m ³	1.3mg/m ³	32.50 %			
	/	/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第 90 位百分数浓度	160 μg/m ³	172 μg/m ³	107.50 %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 六项污染物达标即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项目所在区域 O₃ 未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说明开平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3）改善措施

开平市环境空气质量主要受臭氧的影响，需推进臭氧协同控制，VOCs 作为两者的重要前体物和直接参与者，根据《关于印发<2017 年江门市臭氧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江门市环境保护局已对重点控制区的 VOCs 重点监管企业限产限排，开展 VOCs 重点监管企业“一企一策”综合整治、对 VOCs “散乱污”企业排查和整治等工作，根据《江门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 年）》的目标，2020 年全市现役源 VOCs 排放总量削减 2.12 万吨。根据《广东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0）》（江府办[2019]4 号），完善环境准入退出机制，倒逼产业结构优化调整，严格能耗总量效率双控，大力推进产业领域节能，创造驱动产业升级，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经区域削减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会有所改善。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附近水体为镇海水。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镇海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为了解项目所在地水体环境质量现状，对镇海水水质进行调查和分析。本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依据主要引用江门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布的《2020年2月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月报》，详见下图



1	开平	镇海水干	交流渡大	III	IV	化学需氧量(0.15)、氨氮(0.09)
2	市	流	桥			

根据江门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2月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月报》，镇海水交流渡大桥水质现状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化学需氧量和氨氮超标，说明镇海水水质不达标。主要原因为项目流域内部分生活污水不能达标排放所致，为了改善水环境，开平市以加快周边污水处理厂的建设，将会有利于水环境治理的改善，有效削减区域的水污染物。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及《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项目所在地区属声环境功能 2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为了解该项目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开平市几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08 月 13 日~14 日对开平市宝隆食品有限公司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昼间测试选在 6:00-22:00 时段内，夜间测量在 22:00-次日 6:00 时段内，监测期间晴天无风。共布设 3 个监测点，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3-2。

环境检测条件：2019-08-13，天气状况：晴天，风速：1.1m/s； 2019-08-14，天气状况：晴天，风速：1.0m/s。									
测点 编号	检测位置	采样日 期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dB(A)		参考限值 dB(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项目北侧	2019-08-02	环境噪声	56	42	60	50		
		2019-08-03		57	43				
N2	项目南侧	2019-08-02	环境噪声	58	43				
		2019-08-03		56	43				
N3	项目东侧	2019-08-02	环境噪声	56	44				
		2019-08-03		56	43				
备注： ① 项目西侧紧邻商铺，无法设监测点，故不进行监测； ② 参考《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类标准。									
由表 3-2 可知，本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质量良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水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评价范围内的镇海水的水环境质量不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的要求。 （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本项目选址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保护项目所在区域的空气环境质量，使其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3）声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属于 2 类功能区，保护该区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的 2 类标准。

(4) 环境敏感点

根据敏感目标的界定原则，经调查本地区不属于特殊保护地区、社会关注地区、生态脆弱区和特殊地貌景区。经实地踏勘，评价区内无重点保护文物、古迹、植物、动物及人文景观等，评价保护目标确定为距离场址较近的建筑物及周围生态环境，将上述敏感目标列为重点保护对象。综上所述，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3-3。

表 3-3 项目环境敏感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1	朝龙村	-321	9	居民区	300 人	环境空气二类区	西面	28
2	朝龙里	-85	111	居民区	120 人		北面	22
3	杜溪村	171	-117	居民区	80 人		东南面	135
4	新民村	-162	867	居民区	300 人		西北面	787
5	长沙实验学校	334	278	学校	800 人		东北面	354
6	西安村	358	704	居民区	500 人		东北面	493
7	波罗圩	580	55	居民区	60 人		东面	475
8	香提翠景	889	48	居民区	500 人		东面	733
9	东汇城	347	-539	居民区	600 人		东南面	396
10	新昌水	/	/	河流	/		南面	/

注：敏感点坐标为以项目中心为原点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地表水：《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12）III 类标准。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部分）单位：mg/L，pH 除外

指标	pH	溶解氧	BOD ₅	COD _{Cr}	氨氮	总磷	SS
III类标准	6-9	≥5	≤4	≤20	≤1.0	≤0.2	≤150

注：SS参考《环境质量报告书编写技术规定》的推荐值

2、SO₂、NO₂、PM_{2.5}、PM₁₀、TSP、CO、O₃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3、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即臭气浓度<20（无量纲）。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表 1 环境空气污染物基本项目浓度限值”的二级标准	污染物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SO ₂	1 小时平均	500μg/m ³
			日平均	150μg/m ³
			年平均	60μg/m ³
		NO ₂	1 小时平均	200μg/m ³
			日平均	80μg/m ³
			年平均	40μg/m ³
		PM ₁₀	日平均	150μg/m ³
			年平均	70μg/m ³
		TSP	日平均	300μg/m ³
			年平均	200μg/m ³
		PM _{2.5}	日平均	35μg/m ³
			年平均	75μg/m ³
		CO	1 小时平均	10mg/m ³
			日平均	4mg/m ³

4、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限值。2 类声功能区噪声限值为昼间≤60 dB(A)，夜间≤50 dB(A)。

1、废气污染物控制标准

(1) 项目在粉状原料投配过程中会有少量的粉尘逸散出来，采取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1.0 \text{ mg/m}^3$ ）。

(3) 食品气味：车间食品气味以臭气浓度作为评价因子，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即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

表 4-3 项目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选用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高度 (m)	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值 (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	颗粒物	120	2.9	/	1.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	/	20（无量纲）

2、废水污染物控制标准

项目污水为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临时储存于沉淀池内，由企业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将清洗废水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生活污水排入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临时储存于化粪池内，由企业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将清洗废水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标准值见表 4-4

表 4-4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标准	pH	CODcr	BOD ₅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45	100	20

3、噪声控制标准

建设项目运营期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 dB(A)，夜间 50 dB(A)。

表 4-5 项目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使用类别	污染因子	排放限值
噪声	GB 12348-2008	2 类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4、固体废弃物污染物控制标准 一般固废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2013修改单执行。				

总 量 控 制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65号）的要求，确定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COD_{Cr}）、氨氮（NH₃-N）、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 根据《广东省珠江三角洲大气污染防治办法》的要求，大气总量控制指标共 4 项，分别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总量控制因子及建议指标如下所示： 废水：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临时储存于沉淀池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临时储存于化粪池内，由企业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因此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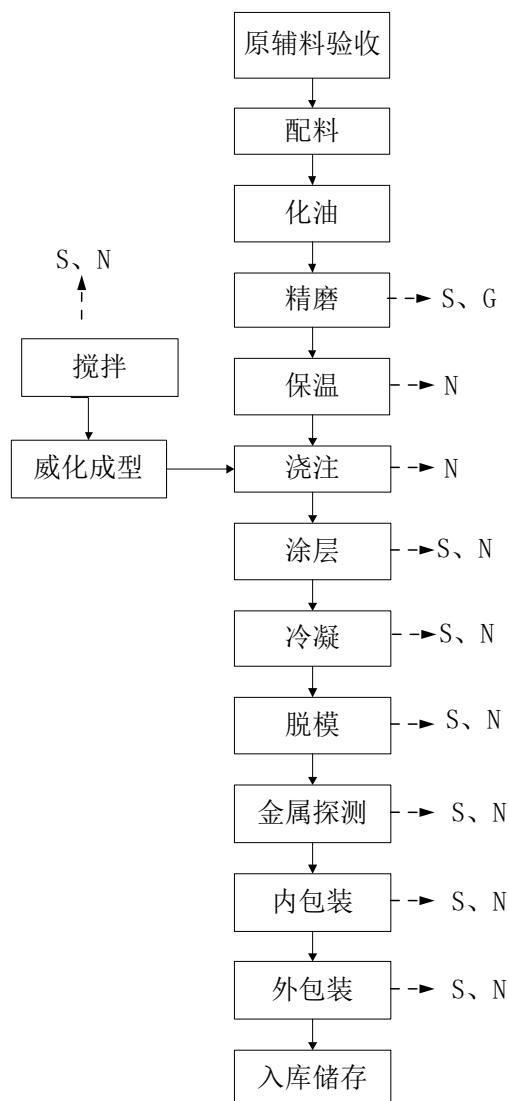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

一、施工期

项目厂房已建，不需要建筑施工，故本评价不再对施工期进行评价。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代可可脂巧克力制品工艺流程

代可可脂巧克力制品工艺流程说明:

能耗：本项目所有生产设备均为用电设备。

原辅料验收：所有原辅料实行定点合格厂采购，要求来自官网注册登记的生产厂家或由供应商提供该批产品的卫生合格证明或合格的检测报告，入厂后由化验室抽样进行感官等方面的检验，符合卫生标准要求的接收，否则拒收。

原辅料分类贮存：验收合格的原辅料按种类分别存放在不同环境的专用仓库内。

配料：按配方比例进行配料。

化油：将植物油放入熔油缸熔化成液体。

投料：将原料依次投入精磨机。

精磨：投料方式采取人工投料，倒入粉状原辅材料时会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将白砂糖、代可可脂、可可粉、全脂奶粉及熔化成液体的植物油等各种原辅料依次投入精磨机磨成巧克力浆，精磨机为壁刀磨，且精磨过程中有熔化的植物油湿润粉状原料，不会产生粉尘。一般精磨时间约为 24 小时，要求精磨过程中液浆中心温度 40-50℃，将经精磨后经 60 目过滤的原料浆倒进保温缸内。（投料方式：各种原辅材料在拆包间拆封后，按配比进行称重（部分原材料无需称重），之后由工人将分配好的原辅材料按顺序从精磨机的投料口直接倒进去）

保温：将精磨成的巧克力浆放在保温缸内连续搅拌保温（缸内恒温 29~30℃）。

威化：将小麦粉跟水按比例倒入开浆缸搅拌（不加入植物油）后抽入隧道式烤炉中烘烤成威化，烘烤时会产生水蒸气和热气。

浇模、涂层、冷凝、脱模：在巧克力生产线上，使威化壳经浇注、涂层，使巧克力浆均匀分布；使产品过制冷机组，冷却成型；将成型后的产品脱模。

金属探测：通过金属探测仪以检测产品中的金属碎片，对检出有金属的产品要标识，并采取隔离处理：重新评估产品或者销毁产品，要求铁金属 $Fe \phi \leq 1.2mm$ ：非金属 $Sus \phi \leq 20mm$ 。

内外包装材料干燥储存、消毒：验收合格的内外包装材料存储在清洁、干燥的仓库内，内包装材料使用前用臭氧灭菌机、臭氧消毒机对材料进行杀菌消毒。

内包装：按客户要求把产品用各种内包装材料进行内包装。

外包装：把内包装后的产品按进行外包装。

入库储存：将包装完毕的成品放入成品库内，按公司要求成堆存放,18℃-25℃储存。

产污环节分析：

- ①原辅料拆封过程产生的固废；
- ②投入粉状原料时产生的粉尘；
- ③精磨过程产生的噪声；

- ④保温过程产生的噪声；
- ⑤面粉搅拌机运行时的噪声；
- ⑥巧克力成型生产线上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固废；
- ⑦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食品气味；
- ⑧内、外包装过程产生的噪声、固废。

主要污染工序：

一、产污环节分析

1、施工期

项目厂房已建成并投入使用，不存在土建施工活动，故不存在施工期的环境污染问题。

2、运营期污染物工序

1.废水污染源

本项目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

（1）生活污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用水和清洗用水。项目共有员工 13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参考《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人均用水按 40 升/人·日计算，用水量为 0.52t/d，124.8t/a。排污系数为 0.9，则污水产生量为 112.32t/a。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及产生浓度分别为 COD_{Cr}: 400mg/L、BOD₅: 200mg/L、NH₃-N: 25mg/L、SS: 220mg/L。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临时储存于化粪池内，由企业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2）生产废水

生产车间、仓库的地面不进行冲洗，每天打扫，每日拖一次地，每次拖地约消耗水 0.1t，每年耗水约 24t；巧克力生产设备外围定期进行清洁，清洁过程中仅用铲子和气枪将生产废料清除，用抹布擦拭，抹布用水约 0.05t/d，12t/a；少量工具需要每日清洗，耗水 0.2t/d；48t/a。则清洗用水共 84t/a，排污系数为 0.9，废水产生量为 75.6t/a，生产废水经沉淀池预处理后临时储存于沉淀池内，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水质参考开平市菲浦顿食品有限公司委托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6 号对沉淀池采样检测的检测报告，对比发现本项目与参

考项目的产品原材料与工艺相似，所以可以引用开平市菲浦顿食品有限公司沉淀池水样的检测报告（检测报告见附件）。

表 5-1 项目污水产生排放情况

污染物种类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生活污水 (112.32t/a)	产生浓度(mg/L)	400	200	220	25	/	/
	产生量(t/a)	0.0449	0.0225	0.0247	0.0028	/	/
	排放浓度(mg/L)	340	182	154	23	/	/
	排放量(t/a)	0.0382	0.0204	0.0173	0.0026	/	/
清洗废水 (75.6t/a)	产生浓度(mg/L)	473	264	329	31.1	23	1.18
	产生量(t/a)	0.0358	0.0200	0.0249	0.0024	0.0017	0.00008
	排放浓度(mg/L)	351	237	185	26	14.8	0.41
	排放量(t/a)	0.0265	0.0179	0.0140	0.0020	0.0011	0.00003
厂区排污口执行标准	排放浓度	500	300	400	45	100	20

(3) 冷却用水

本项目有一台冷却塔，冷却水为普通自来水，其中无需添加矿物油、乳化液等冷却剂。该冷却水仅在设备内部循环使用，不外排，同时由于循环过程中少量水因受热等因素损失，需要定期补充冷却水，补充水量约为 864 吨/年。

(4) 保温用水

本项目有 3 个保温缸、2 个熔油缸，需要隔水保温；保温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同时由于循环过程中少量水因受热等因素损失，需要定期补充自来水，补充水量约为 0.5 吨/年。

(5) 威化用水

威化饼步骤需要先在开浆缸加入小麦粉和自来水混合成粉浆，根据企业提供信息，小麦粉和水的比例大概 2:1，则消耗水 2t/a，加入的水份在烘烤时变成水蒸气蒸发损耗，

无排放。

2、大气污染源

①投料粉尘

逸散粉尘系数参照《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中的“1310 谷物磨制行业中 1310 谷物磨制行业产排污系数表-小麦粉-磨制-<400 吨小麦/天, 0.106 千克/吨-原料”（注：根据项目粉状原料的特点，都与小麦粉性质相同或相似，因此，本项目工业粉尘的产排污系数相等），本项目巧克力粉状原料 23t，则逸散粉尘产生量为 0.002438t/a，产生速率为 0.0013 kg/h。原料粉尘为无组织排放，排放量较小，可以忽略不计。

②食品气味

项目在食品加工过程中会产生气味，归为臭气类别，本身不具备毒性，常伴有香味，短期会增加人的食欲，但长期的气味影响会使人产生不快感，降低工作效率，严重时会使人生恶、呕吐。本项目是生产巧克力的，产生气味的量较少，没有到令人感到强烈不悦的程度，经过车间通风排入大气即可，且本项目夜间不生产。因此本项目投入运营后，预计其厂界臭气浓度可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不会对当地大气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因此本环评不做定量分析。生产车间内只需安装排风系统，每日定时换气即可。

③威化烘烤产生的水蒸气

威化生产加入的粉浆在烘烤时会产生水蒸气和热气，经抽风机抽到屋顶上方排放，威化壳脱模使用气枪吹脱模，不会产生油烟。

3、噪声污染源

项目精磨机、面粉搅拌机、隧道式烤炉、巧克力生产成型线、包装机、枕式包装机、自动封口机等设备在运行时会产生一定的机械噪声，噪声源强的声功率级为 65~85dB(A)之间。设备均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进行降噪，各噪声源情况统计及治理后噪声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5-2。

表 5-2 噪声污染源统计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源强声级 dB(A)	治理后噪声排放 dB(A)
1	精磨机	4 台	80-85	60-65
2	面粉搅拌机	1 台	75-85	55~65
3	隧道式烤炉	1 台	75-80	55~60
4	浇注机	1 台	70-75	50-55

5	巧克力涂层机	2 台	65-70	45-50
6	巧克力生产成型线	1 条	65-70	45~55
7	包装机	2 台	70-75	50~55
8	枕式包装机	1 台	70-75	50~55
9	自动封口机	1 台	65-70	45~50

注：上表设备噪声源强均为距离设备声源 1m 处的噪声值

4、固体废弃物

项目固体废弃物来源包括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以及生产过程产生的落地报废产品、不合格产品、边角料、投料粉尘、原辅材料的包装袋/盒与内外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

（1）生活垃圾

项目 13 名员工不在项目内食宿，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算，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6t/a。

（2）一般固体废弃物

①落地报废产品

巧克力生产线上偶尔会有掉落地上的半成品和成品，落地报废产品约为 0.6t/a，交由相关养殖企业回收作饲料使用。

②不合格产品

经人工或机器检测出不合格的巧克力或者威化壳，不合格产品约 0.3t/a，交由相关养殖企业回收作饲料使用。

③边角料

生产时产生的边角料，产生量约 1.5t/a，交由相关养殖企业回收作饲料使用。

④废弃食用油渣

每年会在停工期使用食用油对生产设备进行清洗，清洗过程中约产生 0.25t 废弃食用油渣，交由油脂加工企业加工利用。

⑤原辅材料的包装袋/盒与内外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

项目拆包时与包装时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包装废料约 1.5t/a，交由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表5-3 项目固体废物情况 单位：t/a

序号	固废类别	废物特性	产生量	处置措施
1	落地报废产品	一般废物	0.6	交由相关养殖企业回收作

2	不合格产品	一般废物	0.3	饲料使用
3	边角料	一般废物	1.5	
4	废弃食用油渣	一般废物	0.25	交由油脂加工企业 进行加工利用
5	包装废料	一般废物	1.5	交由回收单位回收处理
6	生活垃圾	一般废物	1.56	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产生 浓度	产生量	排放 浓度	排放量		
大气 污 染 物	运 营 期	粉状原料投 配过程	原料粉 尘	/	0.002438 t/a	/	0.002438 t/a		
		食品气味	臭气浓 度	少量		少量			
水 污 染 物	营 运 期	生活污水 （112.32t/a）	COD _{Cr}	400 mg/L	0.0449 t/a	340mg/L	0.0382 t/a		
			BOD ₅	200mg/L	0.0225 t/a	182mg/L	0.0204 t/a		
			SS	220 mg/L	0.0247t/a	154mg/L	0.0173 t/a		
			氨氮	25 mg/L	0.0028t/a	23mg/L	0.0026 t/a		
		生产废水 （75.6t/a）	COD _{Cr}	473mg/L	0.0358 t/a	351mg/L	0.0265 t/a		
			BOD ₅	264mg/L	0.0200 t/a	237mg/L	0.0179 t/a		
			SS	329mg/L	0.0249 t/a	185mg/L	0.0140 t/a		
			氨氮	31.1mg/L	0.0024 t/a	26mg/L	0.0020 t/a		
			动植物油	23mg/L	0.0017 t/a	14.8mg/ L	0.0011 t/a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1.18mg/L	0.00008 t/a	0.41mg/ L	0.00003 t/a		
		固 体 污 染 物	营 运 期	一 般 固 体 废 物	落地报 废产品	/	0.6t/a	/	0
					不合格 产品	/	0.3t/a	/	0
边角料	/				1.5	/	0		
包装废 料	/				1.5t/a	/	0		
废弃食 用油渣	/				0.25t/a	/	0		
员工生活	生活垃 圾			/	1.56t/a	/	0		
噪 声	运 营 期		生产设备	噪声	/	65~85dB(A))	/	60 dB(A)	

主要生态影响 (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污染物排放降低周围环境质量，从而直接或间接影响生态环境。本项目“三废”排放量少，且能够及时处理，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不大。做好厂区的绿化工作，可美化环境，减少噪声影响。
-----------------------------	---

七、环境影响分析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1) 污染源强分析

1) 生活污水

根据前文计算，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68t/d，112.32t/a。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临时储存于化粪池内，化粪池有效容积 3.6m³，由企业每周安排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2) 清洗废水

根据前文计算，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315t/d，75.6t/a，经沉淀池预处理后临时储存于沉淀池内，沉淀池有效容积 2.7m³，由企业每周安排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冷却用水

本项目有一个冷却塔，冷却水为普通自来水，其中无需添加矿物油、乳化液等冷却剂。该冷却水仅在设备内部循环使用，不外排，同时由于循环过程中少量水因受热等因素损失，需要定期补充冷却水，补充水量约为 864 吨/年。

3) 保温用水

本项目有 2 个保温缸、1 个熔油机，需要隔水保温；保温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同时由于循环过程中少量水因受热等因素损失，需要定期补充自来水，补充水量约为 0.3 吨/年。

(2) 评价工作等级确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 2.3—2018）》按照建设项目的影响类型、排放方式、排放量或影响情况、受纳水体环境质量现状、水环境保护目标等综合确定，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依据见表 7-1。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的等级判定参数见 7-1，判定结果为三级 B。

表 7-1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依据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Q/m ³ /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且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表 7-2 本项目的等级判定结果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排放方式		间接排放
水环境保 护目标	是否涉及保护目标	否
	保护目标	/
等级判定结果		三级 B

(3) 水污染物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本项目的废水是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临时储存于化粪池内，由企业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生产废水经沉淀池预处理后临时储存于沉淀池内，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污水量不大，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68\text{m}^3/\text{d}$ ，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315\text{m}^3/\text{d}$ ；不会对厂区现有化粪池和沉淀池造成负荷冲击，厂区现有的排水设施完善，现状运行良好，可确保厂区污水有效收集到化粪池和沉淀池。根据工程经验，项目废水经现有设施处理后能满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因此，本项目水污染物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是有效性。

(4) 本项目污水进入翠山湖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①翠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规模

翠山湖污水处理厂工程首期占地 2.94 公顷，首期处理能力 $5000\text{m}^3/\text{d}$ 。采用“水解酸化+CASS+混凝过滤+中水回用”处理工艺，该方案成熟可靠，在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尾水完全可以达到既定标准的要求。

工程于 2010 年 7 月底开工建设，并于 2011 年 12 月底全部完工。主要建设单体为综合楼、粗格栅及提升泵房、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水解酸化及事故应急池，CASS 池、混凝沉淀池、气水反冲洗滤池、接触消毒池、鼓风机房及变配电间、加药加氯间、反冲洗泵房，污泥脱水机放、机修间与仓库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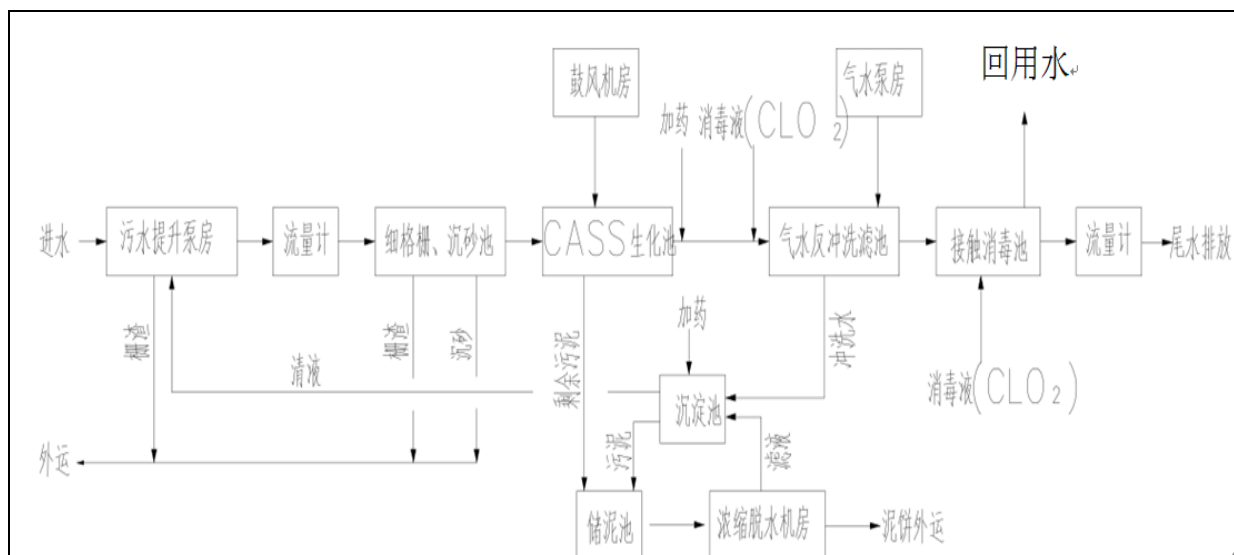


图 7-1 翠山湖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

②管网衔接性份分析

目前截污管网已覆盖本项目所在区域，在管网接驳衔接性上具备可行性。

③水量分析

据园区管委会介绍，目前园区投产的企业主要为机加企业，排放的废水不多，污水处理厂实际处理量为 2000t/d，本项目生活污水每天排放量约 0.468m^3 ，约占翠山湖污水处理厂剩余污水处理能力的 0.0156%；清洗废水每天排放量约 0.315m^3 ，约占翠山湖污水处理厂剩余污水处理能力的 0.0105%；因此，翠山湖污水处理厂仍富有处理能力处理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

④水质分析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进行预处理临时储存与化粪池内；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临时储存于沉淀池内，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经上述处理后水质符合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因此从水质分析，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能够接纳本项目的废水。

综上所述，本项目位于翠山湖污水处理厂的纳污服务范围，且项目投产时间与翠山湖污水处理厂的投产时间可以衔接，翠山湖污水处理厂有足够的处理能力余量。

表 7-3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生活污水	SS BOD ₅ COD 氨氮	进入翠山湖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1	三级化粪池	厌氧	DW001	√是 □否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排放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2	清洗废水	SS BOD ₅ COD 氨氮 动植物油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进入翠山湖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2	沉淀池	沉淀	DW002		
3	冷却用水	/	循环使用	不外排	/	/	/	/		

4	保温 用水	/	循环使用	不外排	/	/	/	/			
5	威化生 产用水	/	不排放	不外排	/						

表 7-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建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	0.0112	进入翠山湖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无固定时段	翠山湖污水处理厂	SS	20
								BOD ₅	20
								CODcr	40
2	DW002	/	0.0076					氨氮	10
								动植物油	1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

表 7-5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	SS	悬浮物	400
2		BOD ₅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3		COD _{cr}	化学需氧量	500
4		氨氮	氨氮	45
5		动植物油	动植物油	100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
7		PH	PH	6-9

2、废气污染物分析

(1) 污染源强分析

项目建成后，废气污染源主要为投料过程中逸散的粉尘、食品气味和水蒸气。

1) 投料粉尘

项目在粉状原料投配过程中会有少量的粉尘逸散出来，0.002438t/a，排放速率0.0013kg/h，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量较小，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颗粒物周界外浓度再高点 $\leq 1.0 \text{ mg/m}^3$ ），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2) 食品气味

项目在食品加工过程中会产生气味，归为臭气类别，本身不具备毒性，常伴有香味，短期会增加人的食欲，但长期的气味影响会使人产生不快感，降低工作效率，严重时会使人生恶、呕吐。本项目是生产巧克力的，产生气味的量较少，没有到令人感到强烈不悦的程度，经过车间通风排入大气即可，且本项目夜间不生产。因此本项目投入运营后，预计其厂界臭气浓度可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不会对当地大气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因此本环评不做定量分析。生产车间内只需安装排风系统，每日定时通风换气即可。

3) 威化烘烤产生的水蒸气

威化生产加入的粉浆在烘烤时会产生水蒸气和热气，经抽风机抽到屋顶上方排放，威化壳脱模使用气枪吹脱模，不会产生油烟。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判定

1) 环境影响识别与评价因子筛选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及本项目排污特征，选取外排废气中颗粒物作为 AERSCREEN 估算模型的估算对象，对应的评价因子选取颗粒物（TSP）。项目污染源参数设置情况以及评价因子、评价标准见表 7-6~7-8。

表 7-6 项目运营期废气排放源参数一览表

面源	名称	面源各顶点坐标/m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厂房	颗粒物	-15	5	0	3	1920	正常	0.0013
		11	14					
		14	-11					
		-13	-16					
		-15	5					

注：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厂房高度为 3m。

表 7-7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等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表 7-8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折算 1h 均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TSP	24h 平均	300	9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值

备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对仅有 8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日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或年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可分别按 2 倍、3 倍、6 倍折算为 1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

2) 估算模型及相关参数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 AERSCREEN 估算模型进行估算分析。估算模型参数见表 7-9：

表 7-9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		39.4
最低环境温度/℃		1.5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湿润区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 是 ☒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 是 ☒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3) 估算结果及评价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采用推荐模式AERSCREEN 进行估算，估算参数及预测结果截图如下图：

第 1 个污染源详细参数

污染源类型: 污染源名称:

一般参数 | 排放参数

面(体)源参数

源的形状特征: ☐ 矩形 ☒ 任意多边形 ☐ 近圆形 ☐ 露天坑

多边形面(体)源边界定义

增加 删除

序号	X	Y
1	-15	5
2	11	14
3	14	-11
4	-13	-16
5	-15	5

面(体)源地面平均高程 z:

释放高度与初始混和参数

☒ 平均释放高度: ☐ 不同气象的释放高度(93导则):

☐ 初始混和高度 σ_{z0} ☐ 体源初始混和宽度 σ_{y0}

第 1 个污染源详细参数

污染源类型: 污染源名称:

一般参数 | 排放参数

基准源强: 单位: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强度
1	SO2	
2	NO2	
3	TSP	.0013
4	一氧化碳CO	
5	臭氧O3	
6	PM10	
7	PM2.5	
8	氮氧化物NOX	

☐ 排放强度随时间变化

无组织投料粉尘工业源输入参数截图

AERSCREEN筛选气象-筛选气象

筛选气象名称: 项目所在地气温纪录, 最低: °C 最高: °C

筛选气象: 允许使用的最小风速: m/s 测风高度: m

地表摩擦速度 U^* 的处理: ☐ 要调整 u^*

地面特征参数

导入 AERMOD预测气象 地面特征参数 按地表类型生成

地面分扇区数: 地面扇区:

扇区分界度数: 当前扇区地表类型:

地面时间周期: AERMET通用地表类型:

☒ 手工输入地面特征参数 ☐ 按地表类型生成地面参数

☐ 粗糙度按AERMET通用地表类型选取 ☐ 粗糙度按AERMET城市地表类型选取

AERMET城市地表分类:

☐ 粗糙度按ADMS模型地表类型选取 ADMS的典型地表分类:

地面特征参数表:

序号	扇区	时段	正午日照率	BOWEN	粗糙度
1	0-360	全年	.28	.35	.0725

生成AERMOD预测气象 (仅用于AERMOD的筛选运行, 不用在AERSCREEN模型中)

风向个数: 开始风向: 顺时针角度增量:

筛选气象资料输入截图

项目投料粉尘 1 小时浓度占标率结果截图

项目投料粉尘 1 小时浓度结果截图

表 7-10 估算结果统计一览表

根据估算结果可知，本项目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最大占标率均小于 1%，因此本次

大气环境评价等级为三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三级评价可不进行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工作，直接以估算模型的计算结果作为评价分析依据。由估算结果可知，本项目正常工况下各污染物下风向最大浓度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以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内相关标准要求，预计，本项目外排的主要大气污染物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3）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的，可以自厂界向外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以确保大气环境保护区域外的污染物贡献浓度满足环境质量标准”。根据估算模型预测，本项目排放污染物中的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因此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3、噪声污染物分析

（1）设备噪声影响分析

经调查，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的运行，考虑到厂房车间墙体的阻隔因素对噪声有一定的阻尼作用，经设备减振及墙体隔声后可降噪值约 20 dB(A)，具体一源强见下表 7-11 所示。

表7-11 项目噪声设备及噪声值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单台设备源强 dB (A)		多台设备叠加源强 dB (A)	
			隔声前	隔声后	隔声前	隔声后
1	精磨机	4 台	85	65	91.02	71.02
2	面粉搅拌机	1 台	85	65	85	65
3	隧道式烤炉	1 台	80	60	80	60
4	浇注机	1 台	75	55	75	55
5	巧克力涂层机	2 台	70	50	73.01	53.01
6	巧克力生产成型线	1 条	70	50	70	50
7	包装机	2 台	75	55	78.01	58.01
8	枕式包装机	1 台	75	55	75	55
9	自动封口机	1 台	70	50	70	50

(2) 预测模式

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的要求，可选择点声源预测模式，来模拟预测本项目主要设备声源产生噪声随距离的衰减变化规律。

①点声源随距离衰减的规律：

点声源随距离衰减模式如下：

$$\Delta L = L_{p1} - L_{p2} = 20 \lg (r_2/r_1)$$

式中：

ΔL ——噪声随距离的衰减量，dB(A)；

L_{p1} ——受声点 1 的声压级，dB (A) ；

L_{p2} ——受声点 2 的声压级，dB (A) ；

r_1 ——受声点 1 至声源的距离，m；

r_2 ——受声点 2 至声源的距离，m。

②当两个以上多个声源同时存在时，多点源叠加计算总源强，采用如下公式

$$L_{eq} = 10 \lg \left(\sum_{i=1}^n 10^{0.1 L_i} \right)$$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总等效声级，dB(A)；

L_i —— 第 i 个声源对预测点的声级影响，dB(A)；

n —— 噪声源数。

(3) 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本项目机械噪声在户外传播过程中，只考虑几何发散情况下，生产过程中机械噪声贡献值结果见表 7-12。由于项目夜间不生产，本评价不进行夜间噪声预测。

表 7-12 厂房边界噪声预测结果

项目	数量 (台)	多台设备 降噪后声 级	西边界		南边界		北边界	
			距离 (m)	声级 dB(A)	距离 (m)	声级 dB(A)	距离 (m)	声级 dB(A)
精磨机	4	71.02	25.5	42.89	21	44.56	8.8	52.13
面粉搅拌机	1	65	10.7	44.41	21.2	38.47	14.5	41.77
隧道式烤炉	1	60	13.3	37.52	21.4	33.39	12.3	38.20
浇注机	1	55	15	31.48	21.4	28.39	10.5	34.58
巧克力涂层机	2	53.01	26.4	24.58	21.7	26.28	7.8	35.17

巧克力生产成型线	1(条)	50	22.2	23.07	21.6	23.31	5.7	34.88
包装机	2	58.01	22.7	30.89	15.7	34.09	13.3	35.54
枕式包装机	1	55	14.9	31.54	12.9	32.79	13.6	32.33
自动封口机	1	50	14.7	26.65	12.8	27.86	13.8	27.20
贡献值			——	47.62	——	46.45	——	53.01
现状值			——	56.5	——	57	——	56
预测值			——	57.03	——	57.37	——	57.77
标准值			——	60	——	60	——	60

预测结果表明，项目建成后各主要噪声设备经过降噪措施及距离衰减后对场界的影响值均较小，厂界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企业拟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1）在噪声源控制方面，对主要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远离厂房项目边界；噪声设备采取相应的隔振和减振处理，以尽量减小这些设备的运行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加强厂区和厂界的绿化，最终达到减少噪声传播的目的；

（3）加强人员管理，禁止员工大声喧哗；

（4）机械设备加强维修保养，防止不良工况的故障噪声产生；

（5）给工人发放耳塞等防护用品，减少噪声对员工身体健康的影响。

设备消声、减振和围墙隔声、距离衰减后，确保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体废物污染物分析

（1）生活垃圾

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56t/a。按指定地点分类堆存，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垃圾暂存点定期消毒、灭蝇、灭鼠，以免散发恶臭、孳生蚊蝇，避免影响员工的正常生活。

（2）一般固体废弃物

①落地报废产品

巧克力生产线上偶尔会有掉落地上的半成品和成品，落地报废产品约为 0.6t/a，交由相关养殖企业回收作饲料使用。

②不合格产品

经人工或机器检测出不合格的巧克力或者威化壳，不合格产品约 0.3t/a，重新精磨生产。

③边角料

生产时产生的边角料，产生量约 1.5t/a，交由相关养殖企业回收作饲料使用。

④辅材料的包装袋/盒与内外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

项目拆包时与包装时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包装废料约 1.5t/a，交由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⑤废弃食用油渣

每年会在停工时使用食用油对生产设备进行清洗，清洗过程中约产生 0.25t 废弃食用油渣，交由油脂加工企业加工利用。

表7-13 项目固体废物情况 单位：t/a

序号	固废类别	废物特性	产生量	处置措施
1	落地报废产品	一般废物	0.6	交由相关养殖企业回收作饲料使用
2	不合格产品	一般废物	0.3	
3	边角料	一般废物	1.5	
4	包装废料	一般废物	1.5	交由回收单位回收处理
5	废弃食用油渣	一般废物	0.25	交由油脂加工企业加工利用
6	生活垃圾	一般废物	1.56	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经上述措施处理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HJ964-2018）附录 A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为食品制造业，参照“其他行业”中的全部类别，建设项目类别为IV类，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6、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107、其他食品制造中的除手工制作和单纯分装外的”中的报告表类别，对应的是IV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7、环境风险评价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 要求和项目的具体特点，本评价通过对项目运营期间可能发生的事故进行环境风险分析，识别其潜在的环境风

险，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将危险性事故对环境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以达到降低风险至可接受的级别、减轻危害程度和保护环境的目的。

(1)环境风险评价等级判断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为代可可脂、白砂糖、可可粉、植物油、小麦粉、全脂奶粉、磷脂等，均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和《危险化学品名录》（2015 版）中的危险物质或危险化学品，项目使用的原材料不在重大危险源管理之列。

生产系统危险性：火灾事故；沉淀池发生故障导致事故排放。

(2) 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II、III、IV/IV+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P）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E），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并确定环境风险潜势。其中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等级由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M）。

表 7-1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环境敏感程度 (E)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P)			
	极高危害 (P1)	高度危害 (P2)	中度危害 (P3)	轻度危害 (P4)
环境高度敏感区 (E1)	IV+	IV	III	III
环境高度敏感区 (E2)	IV	III	III	II
环境高度敏感区 (E3)	III	III	II	I
注：IV+为极高环境风险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text{ 公式 (2)}$$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表 7-15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临界量 Qn/t	该种危险物 Q 值	临界量依据
----	--------	-------	--------	-------------	--------------	-------

			qn/t			
1	/	/	/	/	/	/
项目 Q 值Σ					0	——

可计算得项目 Q 值Σ=0，根据导则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3) 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可展开简单分析。因此本报告对本项目开展环境风险简单分析。

表 7-16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				

(4) 风险识别及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主要为项目用电设备、废气处理设施存在环境风险，识别如下表所示：

表7-17 生产过程风险源识别

危险目标	事故类型	事故引发可能原因及后果	措施
项目用电设备	火灾	项目可能会出现由于不注意用电安全引起的短路，进而引发火灾	管理规范，加强检修维护，确保电路正常，消防设施完备
沉淀池	废水事故排放	沉淀池破损发生渗漏或污水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水不能完全收集，影响沉淀池周边的土壤	加强检修维护

①火灾风险事故分析

项目可能会出现由于不注意用电安全引起的短路，进而引发火灾。项目管理规范，尽管发生火灾也较容易控制，不会造成严重的财产损失及人员伤亡。并且通过类比同类行业，本项目发生火灾风险事故的年发生概率远小于交通事故发生的概率，因此，如果防范措施得当，对事故的预先判断准确及时，并采取正确的方法应对，则风险事故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将大大降低。

②沉淀池发生故障

建设单位应加强沉淀池的检修维护，根据设计要求定期检查；当沉淀池渗漏时，应立刻停止生产，并清空沉淀池重新加强沉淀池的防渗措施。

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可以有效防止出现事故排放的可能。因此发生故障排放对环境产生污染的可能性低，其风险可控。

(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表 7-18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危险目标

危险单位	风险源	环境风险影响途径	防范措施
项目用电设备	火灾	用电不当或者检修不及时引起短路，进而引发的火灾	管理规范，加强检修维护，确保电路正常，完善消防设施
沉淀池	渗漏	沉淀池破损发生渗漏或污水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水不能完全收集	加强沉淀池的检修维护；当沉淀池渗漏时，应立刻停止生产，并清空沉淀池重新加强沉淀池的防渗措施。

(6) 分析结论

项目应严格按照消防及安监部门的要求，做好防范措施，设立健全的公司突发环境事故应急组织机构，以便采取更有效的措施来监测灾情及防止污染事故的进一步扩散，则风险事故对周围大气环境和水环境的影响将大大降低，本项目环境风险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表7-19 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开平市宝隆食品有限公司年产代可可脂巧克力 100 吨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开平市长沙区杜澄侨联大厦一、二楼			
地理坐标	经度	E 112.654776	纬度	N 22.381078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危险物质		分布	
	无		/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环境影响途径		/	
	大气		/	
	地下水		/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厂区场地进行硬底化处理，根据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中化学品的性质及注意事项进行操作、应急处置，制定事故应急处置措施等。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8、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主要环保投资详见表 7-20。

表 7-20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主要环保措施或生态保护内容	投资（万元）
1	生活污水	原有化粪池	1
2	清洗废水	沉淀池	2
3	固废	固体废物收集设施（废料暂存）	1
4	噪声	消隔声措施	2

总计	--	6
----	----	---

9、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本项目总投资为 200 万元，环保投资 6 万元，环保投资占 3%。环保建设带来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具体表现在：

（1）沉淀池建成可以让项目的清洗废水进一步处理，更大限度的减少多周边土壤、地下水的影

响。（2）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整理后出售，既避免了项目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又可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生活垃圾收集集中，可以减轻对环境卫生、景观的影响，有利于进一步处理处置。

（3）项目对隔声降噪措施的投资，既保证了职工的身心健康，又可以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避免企业与周围群众产生不必要的纠纷。

10、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7-21 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设施类别		治理设施主要内容	竣工验收内容与要求
大气污染物	投料粉尘	无组织排放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食品气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暂存在化粪池，定期由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生产废水	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暂存在沉淀池，定期由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		减振、隔声、密闭等措施	减振、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负责清运与处理	不排入外环境
	落地报废产品	交由相关养殖企业回收作饲料使用	
	不合格产品		
	边角料		

	废弃食用 油渣	交由油脂加工企业加工利 用	
	包装废料	交由回收单位回收处理	

11、项目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应设置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负责组织、落实、监督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指定并实施本项目的一系列环境管理制度、接受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管理。

事中事后管理是指环保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建设项目自办理环评手续到正式生产后进行监督管理。根据《关于强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

（环评[2018]11 号），建设单位须依法依规履行环评程序、开展公众参与情况；若建设单位存在未落实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建设过程中未同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即投入生产或使用、未公开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报告、未依法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等违法行为，将被依法查处。

（2）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建设单位可根据自身条件和能力，利用自有人员、场所和设备自行监测；也可委托其他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所有监测方法与分析方法采用现行国家或行业的有关标准或规范进行。本项目生产运行阶段的污染源监测计划如下：

①水污染源监测

本项目水污染源监测点位、监测指标、监测频次及执行排放标准见下表。

表 7-22 水污染源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厂区生活污水，清洗废水排放口	CODcr、SS	每半年一次，全年 2 次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pH、BOD ₅ 、NH ₃ -N、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每年一次	
监测采样和分析方法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中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方法执行。			

②废气污染源监测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监测点位、监测指标、监测频次及执行排放标准见下表。

表 7-23 废气污染源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上风向厂界监控点 1 个、下风向厂界监控点 3 个，共布设 4 个监测点位	颗粒物	每年一次	厂界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的要求。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 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监测采样和分析方法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中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方法执行。			

③噪声污染源监测

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指标、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 7-24 项目噪声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南、西、北边界各布设 1 个监测点位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个季度一次，全年 4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08-2008）2 类标准
监测采样和分析方法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方法执行。			

表 7-25 大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h
				核算方法	废气产生量 (m³/h)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废气排放量 (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量 (t/a)	
投料	精磨机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类比法	/	/	0.002438	/	/	类比法	/	/	0.002438	1920
整个生产工序	/		臭气浓度	类比法	/	/	≤20 (无量纲)	/	/	类比法	/	/	≤20 (无量纲)	1920

表 7-26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艺/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h
				核算方法	产生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排放废水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员工生活	/	生活污水	CODcr	类比法	112.32	400	0.0449	化粪池	15%	类比法	112.32	340	0.0382	1920
			BOD5			200	0.0225		9%			182	0.0204	
			SS			220	0.0247		30%			154	0.0173	
			氨氮			25	0.0028		8%			23	0.0026	
工具清洗	/	清洗废水	CODcr	类比法	75.6	473	0.0358	沉淀池	25.8%	类比法	75.6	351	0.0265	1920
			BOD5			264	0.0200		10.3%			237	0.0179	
			SS			329	0.0249		43.8%			185	0.0140	
			氨氮			31.1	0.0024		16.4%			26	0.0020	
			动植物油			23	0.0017		35.7%			14.8	0.0011	
			LAS			1.18	0.00008		65.2%			0.41	0.00003	

表 7-27 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噪声源	声源类型(频发、偶发等)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持续时间/h
			核算方法	噪声值	工艺	降噪效果	核算方法	噪声值	
生产车间	精磨机	频发	类比法	91.02	采用低噪音设备、减振降噪、加装隔音装置、厂房、围墙隔声措施	20	类比法	71.02	1920
	面粉搅拌机	频发	类比法	85		20	类比法	65	1920
	隧道式烤炉	频发	类比法	80		20	类比法	60	1920
	浇注机	频发	类比法	75		20	类比法	55	1920
	巧克力涂层机	频发	类比法	73.01		20	类比法	53.01	1920
	巧克力生产成型线	频发	类比法	70		20	类比法	50	1920
	包装机	频发	类比法	78.01		20	类比法	58.01	1920
	枕式包装机	频发	类比法	75		20	类比法	55	
	自动封口机	频发	类比法	70		20	类比法	50	1920

表 7-28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装置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工艺	处置量 (t/a)	
职工生活	/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产污系数法	1.56	垃圾桶、箱	1.56	环卫部门清运
巧克力生产线	巧克力生产线	落地报废产品	一般固体废物	类比法	0.6	工业固废仓库	0.6	交由相关养殖企业回收作饲料使用
人工检查	/	不合格产品	一般固体废物	类比法	0.3		0.3	
巧克力生产线	生产设备	边角料	一般固体废物	类比法	1.5		1.5	
生产设备清洗	生产设备	废弃食用油渣	一般固体废物	类比法	0.25		0.25	交由油脂加工企业加工利用
拆包及内外包装	包装机	包装废料	一般固体废物	类比法	1.5		1.5	交由回收单位回收处理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运营期	投料粉尘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散落地面每日收集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食品气味	食品气味	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通风换气措施，改善车间空气质量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废水污染物	运营期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经沉淀池与化粪池处理达标后临时储存于化粪池内，由企业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中较严者
		清洗废水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动植物油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经沉淀池预处理后临时储存于沉淀池内，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	
固体废物	运营期	一般固废	落地报废产品	交由相关养殖企业回收作饲料使用	符合相关要求
			不合格产		

			品			
			边角料			
			废弃食用 油渣	交由油脂加工企业 进行加工利用		
			包装废料	交由回收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噪声	营运期	通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确保排放的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区排放限值：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所在地没有需要特殊保护的植被和重要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九、结论与建议

一、项目概况

开平市宝隆食品有限公司位于开平市长沙区杜澄侨联大厦一、二楼，总投资 200 万元，占地面积 634.44 平方米，建筑面积 956.96 平方米。主要从事代可可脂巧克力的生产，预计年生产巧克力 200 吨。

1、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1) 根据江门市市环境保护局《2020 年 2 月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月报》，镇海水交流渡大桥水质现状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 类标准，说明镇海水水质不达标。

(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 六项污染物达标即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项目所在区域《2019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 (公报)》，O₃ 未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说明开平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目前，按照《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散乱污”工业企业(场所)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府函[2018]152 号)，开平市正在开展“散乱污”工业企业(场所)综合整治，制定了整治方案，工作目标是全面排查摸清全市“散乱污”工业企业(场所)底数，按照关停取缔、整合搬迁、升级改造的方式实施分类整治。2018 年重点整治城市交界区域、工业集聚区、村级工业园“散乱污”工业企业(场所)，2019 年 9 月底前基本完成全市“散乱污”工业企业(场所)综合整治工作。通过“散乱污”工业企业(场所)整治，倒逼企业发展转型，促进企业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改善全市生态环境质量。因此，随着“散乱污”工业企业(场所)综合整治方案的逐步实施，环境空气质量将逐渐得到改善。

(3) 声环境质量现状：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项目厂界声环境标准执行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为了解项目厂界声环境情况，委托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3~14 日对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进行监测，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南厂界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总体来看，该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2、建设期间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租用现成厂房，无土建施工活动，只进行简单的机器安装，施工期无明显环境影响。

3、项目营运期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根据对项目工程和工艺的分析，项目运营期的主要污染源如下：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投料粉尘、食品气味和水蒸气；各类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生活垃圾及生产固废等。

（1）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运营后所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的办公生活污水和少量清洗废水。主要水污染物有 COD_{Cr}、BOD₅、SS、pH、氨氮、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等。项目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临时储存于沉淀池内，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临时储存于化粪池内，由企业定期安排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根据工程经验，项目废水经上述处理后可达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经污水抽运车抽运至翠山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标准排放限值》（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值，排入筷子涌。本项目达标排放的污水对周边水环境影响不大。

（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①投料粉尘

项目在原料投配过程中会有少量的粉尘逸散出来，投入后会加入水或者植物油让粉状原料呈湿润状态，不容易逸散。逸散粉尘系数参照《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中的“1310 谷物磨制行业中 1310 谷物磨制行业产排污系数表-小麦粉-磨制-＜400 吨小麦/天，0.106 千克/吨-原料”（注：根据项目粉状原料的特点，都与小麦粉性质相同或相似，因此，本项目工业粉尘的产排污系数相等），本项目巧克力粉状原料 23t，则逸散粉尘产生量为 0.002438t/a，产生速率为 0.0013 kg/h。。原料粉尘为无组织排放，排放量较小。其颗粒物厂界浓度可达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³），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因此项目运行后对所在地的空气质量影响不大。

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估算结果可知，本项目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最大占标率小于 1%，因此本次大气环境评价等级为三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评价，直接以估算模型的计算结果作为评价分析依据。由估算结果可知，本项目正常工况下各污染物下风向最大浓度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预计，本项目外排的主要大气污染物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②食品气味

项目在食品加工过程中会产生气味，归为臭气类别，本身不具备毒性，常伴有香味，短期会增加人的食欲，但长期的气味影响会使人产生不快感，降低工作效率，严重时会使人生恶、呕吐。本项目是生产巧克力的，产生气味的量较少，没有到令人感到强烈不悦的程度，经过车间通风排入大气即可，且本项目夜间不生产。因此本项目投入运营后，预计其厂界臭气浓度可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不会对当地大气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因此本环评不做定量分析。生产车间内只需安装排风系统，每日定时通风换气即可。

③威化烘烤产生的水蒸气

威化生产加入的粉浆在烘烤时会产生水蒸气和热气，经抽风机抽到屋顶上方排放，威化壳脱模使用气枪吹脱模，不会产生油烟。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3）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中应严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规定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适当措施对点声源及通风系统作相应的消声、隔声、减振处理，使边界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则本项目的噪声对厂界周围的声环境不会有明显影响。

（4）固废评价结论

本项目落地报废产品、不合格产品、边角料、废弃食用油渣等委托相关单位回收处理；原辅材料的包装袋/盒与内外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委托相关单位回收处理；员工办公垃圾收集后送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过上述措施妥善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5）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建设项目位于开平市长沙区杜澄侨联大厦一、二楼，属工业用地地块，不占用基本农田保护区、风景区、水源保护区等其它用途的用地。符合当地的总体规划及当地产业政策，区域基础配套设施完善，投资环境优越。

3、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选址合理；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同时项目具有较好的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在严格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措施的基础上，本项目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二、建议

1、根据环评要求，严格落实项目各污染防治措施正常、有效地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项目运营后不会对周围环境敏感点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2、加强项目四周绿化、美化工作；

3、建设方应提高环境保护的意识，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等人员、单位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积极配合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4、今后若企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或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三、结论

综上所述，开平市宝隆食品有限公司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建设项目需切实落实本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环保措施，通过对环境调查、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及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分析表明，本建设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如能按报告中提出的措施对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进行有效的防治，则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

公章

经办人：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 月 日

注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附件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附件 4 用地证明

附件 5 征求意见表

附件 6 污水转移协议

附件 7 噪声检测报告

附件 8 引用沉淀池水质检测报告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附图 3 项目四至照片

附图 4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1km）

附图 5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6 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

附图 7 江门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及项目周边水系图

附图8 开平市声功能划分图

附表 1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附表 2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附表 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附表 4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项目东面七十二家私房菜馆



项目南面苍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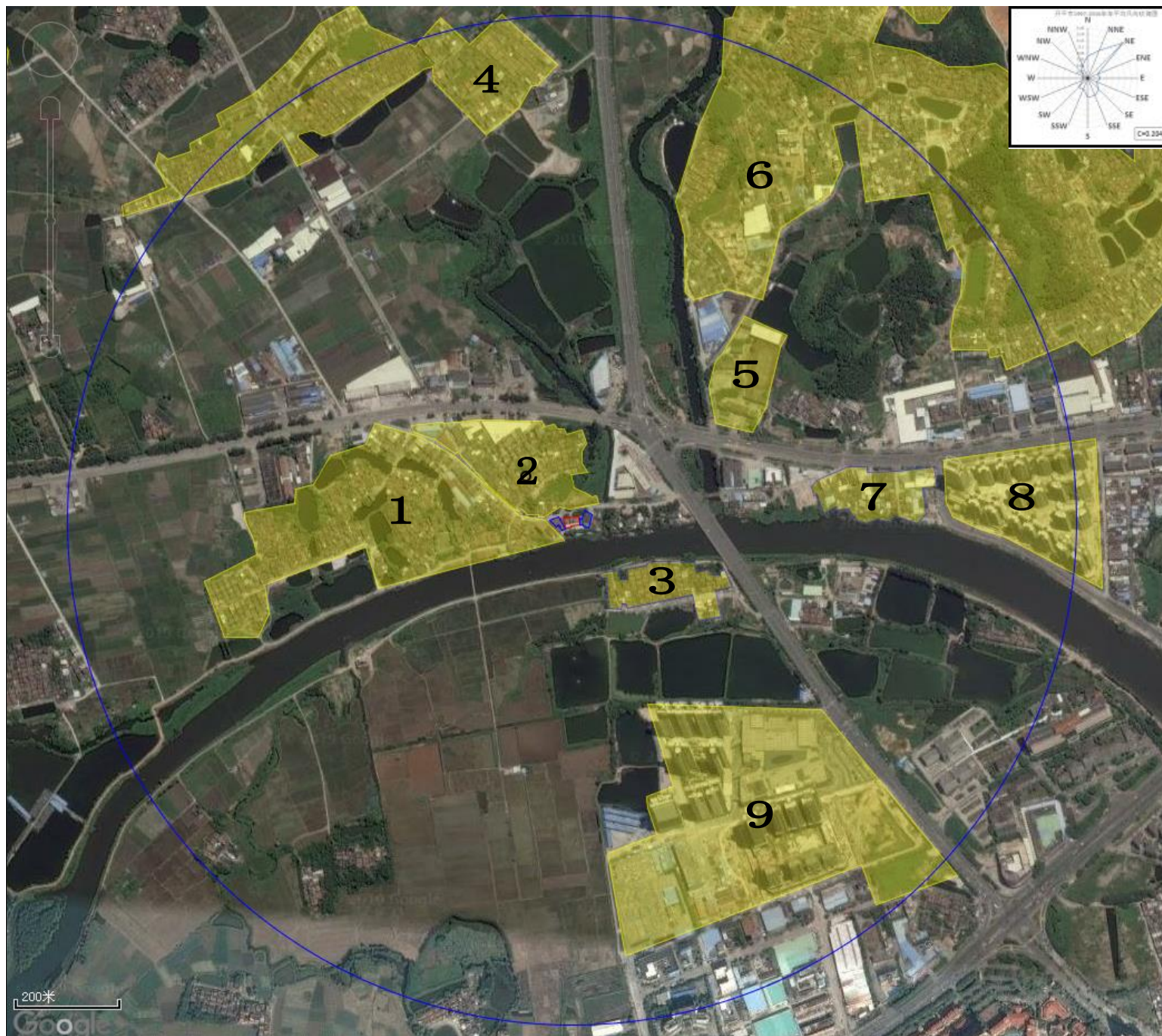


项目西面废弃楼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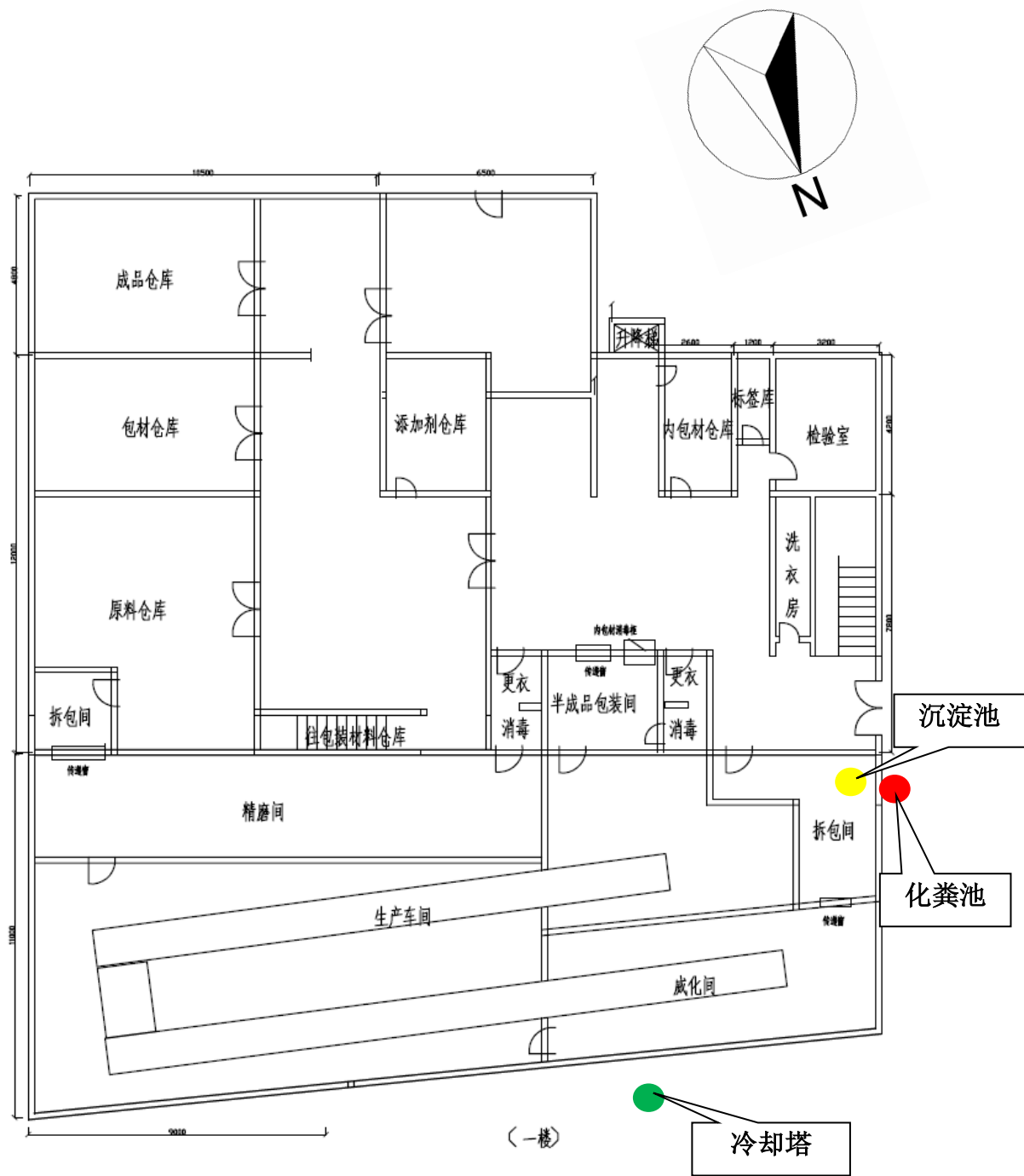
项目北面朝龙里

附图 3 项目四至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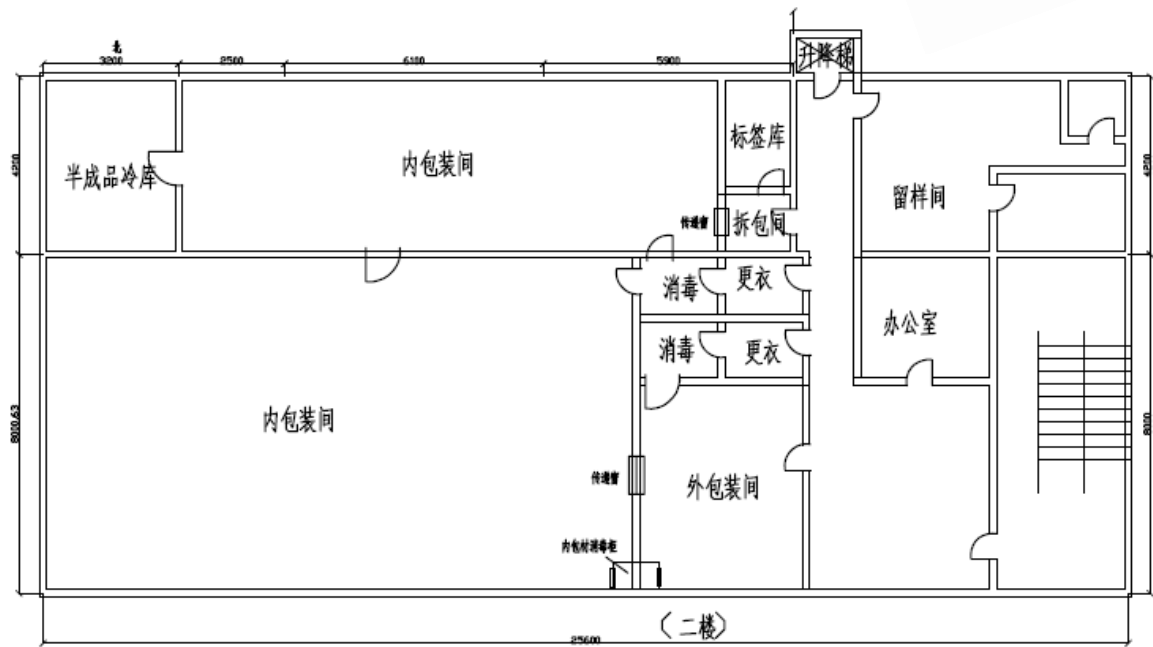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1	朝龙村	西面	28
2	朝龙里	北面	22
3	杜溪村	东南面	135
4	新民村	西北面	787
5	长沙实验学校	东北面	354
6	西安村	东北面	493
7	波罗圩	东面	475
8	香提翠景	东面	733
9	东汇城	东南面	396
10	新昌水	南面	/

附图 4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1k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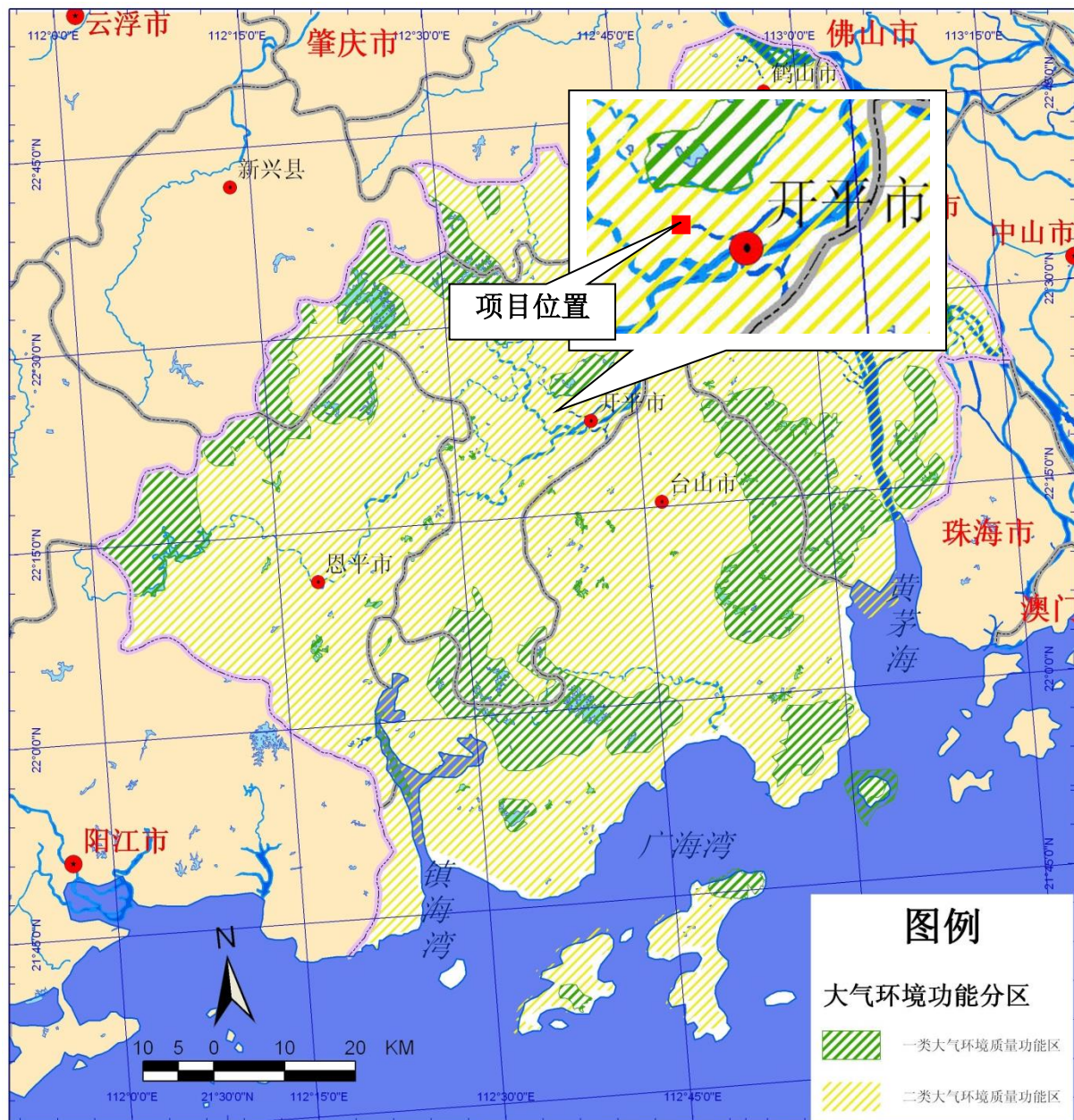


附图 5 (1) (一楼) 项目平面布置图 (单位: m)



附图 5（2）（二楼） 项目平面布置图（单位：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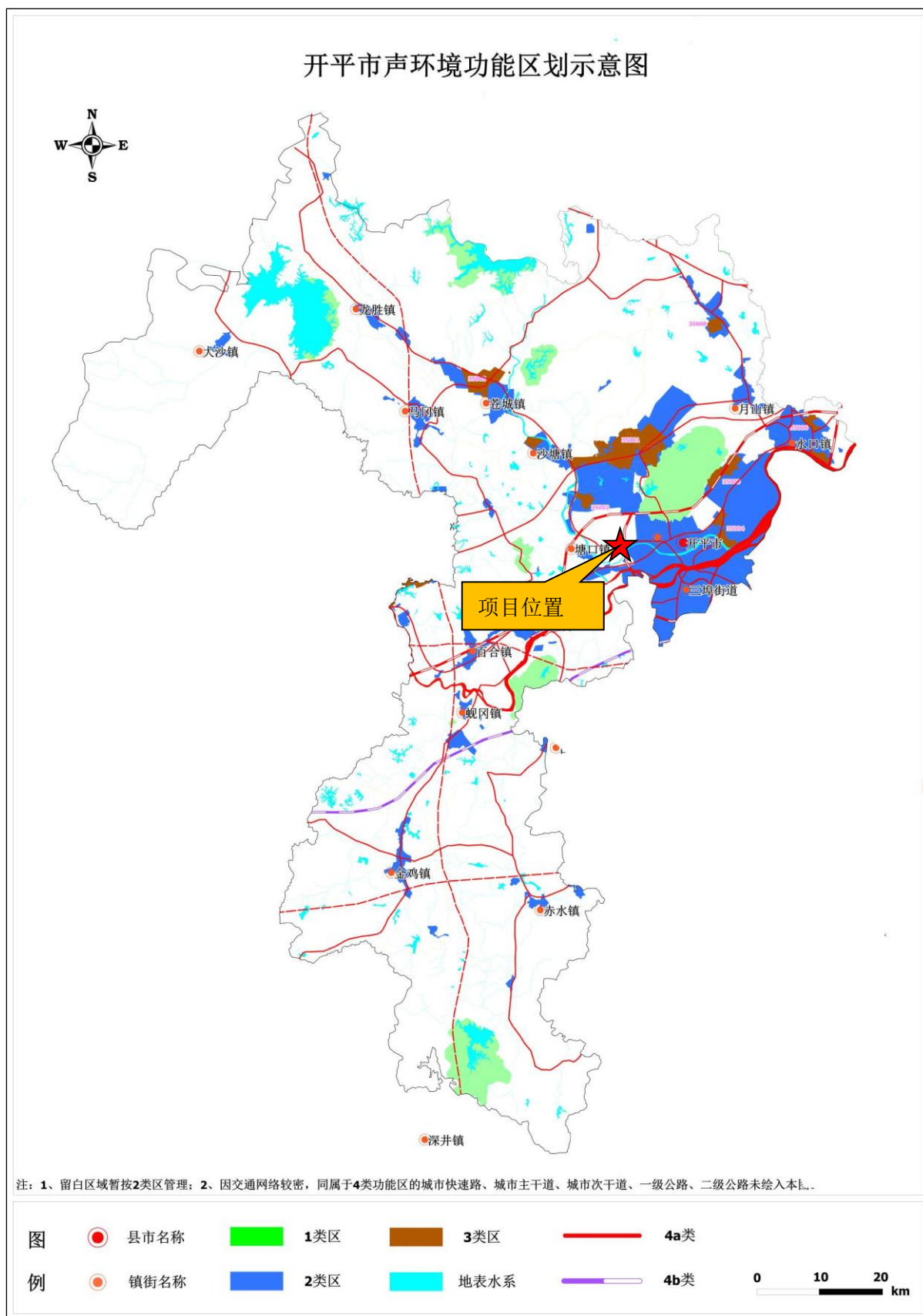
附图 6 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



附图7 江门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及项目周边水系图



附图 8 开平市声功能划分图



附表一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类型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饮用水取水口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重要湿地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 ；间接排放 ☒ ；其他 ☐		水温 ☐ ；径流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pH 值 ☐ ；热污染物 ☐ ；		水温 ☐ ；水位（水深） ☐ ；流速 ☐ ；流量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二级 ☐ ；三级 A ☐ ；三级 B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 ；在建 ☐ ；拟建 ☐ ；其他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排污许可证 ☐ ；环评 ☐ ；环保验收 ☐ ；既有实测 ☐ ；现场监测 ☐ ；入河排放口数据 ☐ ；其他 ☐ ☒	
	受影响水体 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开发量 40%以下 ☐ ；开发量 40%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水行政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水温、PH 值、溶解氧、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2）个		
现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2.5）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 ²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状 评 价	评价因子	(水温、PH 值、溶解氧、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Ⅰ类 ☐ ；Ⅱ类 ☒ ；Ⅲ类 ☒ ；Ⅳ类 ☐ ；Ⅴ类 ☐ 近岸海域：第一类 ☐ ；第二类 ☐ ；第三类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影 响 预 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 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情景	建设期 ☐ ；生产运行期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解析解 ☐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 ；其他 ☐	
影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替代削减源 ☐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响 评 价	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域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kg/a）		排放浓度/（mg/L）
		（CODcr、BOD ₅ 、SS、氨氮）		/		/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 ³ /s；鱼类繁殖期（）m ³ /s；其他（）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					
防 治 措 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水文减缓措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削减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监测点位	（）		（1）	
		监测因子	（）		（CODcr、BOD ₅ 、SS、氨氮）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附表二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 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 5~50km ☐			边长=5km ☒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TSP) 其他污染物 ()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		地方标准 ☐		附录 D ☐		其他标准 ☐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		二类区 ☒			一类区和二类区 ☐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			现状补充监测 ☐					
	现状评价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 现有污染源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 污染源 ☒			区域污染源 ☐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	ADMS ☐	AUSTAL2000 ☐	EDMS/AEDT ☐		CALPUFF ☐	网格模型 ☐	其他 ☐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 5~50km ☐			边长=5km ☒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TSP)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					C _{叠加} 不达标 ☐					
	区域环境质量的 整体变化情况	k≤-20% ☐					k>-20% ☐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TSP)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0.002438) t/a			VOCs: () t/a			
注: “ ☐ ”为勾选项, 填“ ☒ ”; “()”为内容填写项												

附表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存在总量/t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_____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1万_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最大）						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		F2 ☐		F3 ☐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		S2 ☐		S3 ☐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		G2 ☐		G3 ☐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		D2 ☐		D3 ☐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1 ☒		1≤Q<10 ☐		10≤Q<100 ☐		Q>100 ☐	
	M 值	M1 ☐		M2 ☐		M3 ☐		M4 ☐	
	P 值	P1 ☐		P2 ☐		P3 ☐		P4 ☐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		E2 ☐		E3 ☐			
	地表水	E1 ☐		E2 ☐		E3 ☐			
	地下水	E1 ☐		E2 ☐		E3 ☐			
环境风险潜势		IV ⁺ ☐		IV ☐		III ☐		II ☐	I ☒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简单分析 ☒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				易燃易爆 ☐			
	环境风险类型	泄露 ☐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				
	影响途径	大气 ☒			地表水 ☒		地下水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		经验估算法 ☐		其他估算法 ☐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		AFTOX ☐		其他 ☐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达到时间_____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①储存液体原料必须严实包装, 储存场地硬底化, 设置慢坡、围堰, 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②企业应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配备应急器材, 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③使仓库处于良好通风状态, 仓库禁用明火且各种用电设施应符合相应的规范。在贮存期内, 对液体原料、可燃原料进行定期检查。							

评价结论与建议	根据同类企业的多年运行经验，该类项目泄漏、火灾等事故发生概率很低，只要通过加强公司管理，做好防范措施等，其环境风险是可防控的。同时，建设单位完善制定详细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将在项目营运过程中认真落实，使发生事故的环境影响控制在最小的范围内。
注：“□”为勾选项，“_____”为填写项。	

